

关于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8】第 [编号] 号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9日，你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你公司拟将持有的润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予珠海晟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交易价格为12.40亿元，交易对方以现金支付对价。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本问询函使用的各类名词简称及含义请参见你公司《报告书》释义部分）：

1、《报告书》显示，你公司于2016年9月分别从珠海晟则和中融资管以股权转让协议方式取得标的公司36%和4%的股权，交易对价为10亿元。请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你公司收购润兴租赁不到三年时间，请说明本次回售标的公司股权给交易对手方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前次股权收购交易是否为一揽子交易安排，是否存在其他补充协议或利益安排；

（2）前次股权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出售标的公司股权按财务指标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请说明两次交易方案设计的背景、目的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规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情形；

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采取的核查程序。

2、《报告书》显示，你公司前次股权收购时，交易对手方承诺润兴租赁 2016 年至 2018 年经审计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 3 亿元、4 亿元和 5 亿元，或各期累计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 3 亿元、7 亿元和 12 亿元。珠海晟则需在 2018 年末对润兴租赁现金补偿 43,545 万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详细说明本次交易中原业绩承诺的补偿安排，包括但不限于补偿金额的计算过程、补偿实现方式、补偿进度、补偿金额对评估价值及本次交易对价的具体影响及合理性；

（2）你公司 2018 年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润兴租赁净利润为 -1.02 亿元。本次交易《资产评估报告》显示，润兴租赁 2018 年预测净利润为 -2,570 万元。请说明根据润兴租赁 2018 年预测净利润计算的补偿金额是否准确、合理；

（3）在原业绩承诺条件下，请安排对润兴租赁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说明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预计取得审计报告的时间、经审计后净利润与预测净利润的差异对业绩承诺补偿的具体影响及后续安排。

请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报告书》披露，本次交易价格为 12.40 亿元，请对比前次收购标的公司股权时交易对价和评估价值，并结合润兴租赁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业绩补偿安排、本次交易评估结果等因素说明本次交易价格

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4、《报告书》披露，本次交易支付方式为现金，分两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或你公司偿还完毕全部融资租赁本金和委托贷款本金及应计租息/利息后的两个月内支付。请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 首期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预计到账日期，你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本息和委托贷款本息的交易背景、商业实质及原付款安排，本次股权转让款是否存在与其他款项相互抵扣的情形，如是，请列明金额及具体抵扣方法；

(2) 本次交易收款安排及时限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不能如期收款的实质性障碍，并自查和说明是否存在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如是，请说明对公司的影响、解决措施及解决时限；

请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分析说明交易对手方和担保方湖州融汇嘉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履约能力以及你对收取交易对价款项所采取的保障措施。

5、《报告书》显示，润兴租赁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一季度分别实现净利润 3.30 亿元、4.83 亿元和-6,902 万元，请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同类公司业绩情况、标的公司毛利率和报告期成本、期间费用等因素的变化情况说明标的公司最近一期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请会计师核查并对润兴租赁业绩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6、你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购润兴租赁 4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润兴租赁 2015 年末总资产为 43.79 亿元。根据《报告书》，润兴租赁 2017 年末总资产为 165.91 亿元。

请结合行业特点、同类公司经营情况、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润兴租赁总资产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报告书》显示，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你公司以润兴租赁 40% 股权作为质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借款 4.5 亿元，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你公司已就本次交易获得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的同意。请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你公司是否与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达成协议或其他书面形式回复，如是，请同时补充报备相关文件；

（2）本次交易后，上述借款的后续还款计划、担保安排，是否对你公司造成还款压力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8、《报告书》披露，本次交易最终采用收益法确定评估值，润兴租赁以 2018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24.65 亿元，评估增值率 122.59%。2016 年你公司收购润兴租赁时，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润兴租赁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25.67 亿元，评估增值率 173.74%。请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详细列明本次评估较前次评估收益法下主要评估参数的变化及对评估结果的影响，并分析说明上述两次评估增值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同行业公司盈利状况、可比公司估值情况等因素说明本次交易收益法下参数预测的合理性和公允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就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9、请结合业绩补偿安排、股权交割安排及时间说明本次交易的具体会计处理方法及对你公司 2018 年业绩的具体影响。

10、你公司 2018 年半年报显示，你公司以机器设备等作抵押向润兴租赁公司借款 4.6 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并向其拆入四笔资金合计 5.6 亿元，均于 2018 年到期。请补充披露：

(1) 上述抵押借款的借入日期、借款利率、到期日期、还款计划和安排、履约及违约条款等内容；

(2) 上述资金拆借的目前还款情况，本次交易对借入资金的具体影响，还款计划和未来融资安排，并结合你公司资金状况说明是否存在短期支付压力、可能存在的财务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1、请详细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你公司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资产负债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并请结合你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和融资能力说明你公司的财务安全性。

12、《报告书》显示，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往来款余额为 4,234 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5 亿元。请说明相关款项的交易对象、交易背景和商业实质，并结合标的公司关联债权债务往来等情况，补充披露交易标的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情形，如存在，请补充披露具体金额、对公司的影响、解决措施及解决时限。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后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8 年 10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10月16日